

关于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第四轮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21〕3-27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关于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四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10727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审核问询函所提及的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晶光电或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一、关于期后业绩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2021年第一季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为26.90%，比2020年增长4.59个百分点；同行业可比公司聚飞光电2021年第一季度毛利率比2020年下降2.42个百分点，芯瑞达2021年第一季度毛利率比2020年下降4.23个百分点。

请发行人分析并说明2021年第一季度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聚飞光电、芯瑞达不一致的原因。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审核问询函第2题）

（一）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芯瑞达不一致的原因

1. 报告期及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的对比情况

目前国内LED封装行业企业众多，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包括聚飞光电、芯瑞达、木林森、国星光电、瑞丰光电、万润科技等，其中，聚飞光电、

芯瑞达、瑞丰光电业务与公司的相关业务具有一定的可比性。报告期及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聚飞光电	25.32%	27.74%	27.92%	21.86%
芯瑞达	19.68%	23.93%	28.36%	27.41%
瑞丰光电	19.05%	18.80%	18.57%	19.70%
穗晶光电	28.69%	22.60%	23.88%	21.31%

由上表，公司、瑞丰光电 2021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相较于 2020 年度均呈上升趋势；聚飞光电、芯瑞达 2021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相较于 2020 年度呈下降趋势。

2.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毛利率相较 2020 年度增长的原因

2020 年各季度及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第一季度	2020 年 第四季度	2020 年 第三季度	2020 年 第二季度	2020 年 第一季度	2020 年 年度
毛利率	28.69%	25.08%	20.67%	22.48%	21.13%	22.60%

2020 年第四季度以来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受部分原材料降价影响，产品单位成本下降较为显著，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等经营数据快速增长，其中 2020 年第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4.93%、环比增长 14.77%；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1.59%，环比下降 13.10%。

2020 年第一季度、2020 年第四季度毛利率环比均有所增长主要系受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当期平均成本的下降幅度高于平均销售价格的下降幅度所致。

3.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聚飞光电不一致的原因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聚飞光电、芯瑞达不一致主要系公司与聚飞光电、芯瑞达产品结构差异较大，并进而导致原材料结构差异较大，受主要原材料变动趋势不一致影响所致。

(1) 公司与聚飞光电、芯瑞达的业务及产品结构的差异分析

1) 公司与聚飞光电虽为小尺寸背光领域最主要的竞争对手，但在业务及产品结构方面亦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主要聚焦于小尺寸背光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报告期及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小尺寸类 LED 背光器件产品的收入分别为 34,431.61 万元、

39,001.30 万元、38,228.91 万元和 9,748.1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4.50%、82.25%、78.86%和 73.40%。

与公司主要聚焦于小尺寸背光产品不同，聚飞光电的主要产品包括背光 LED（2020 年度收入占比 76.10%）、照明 LED（2020 年度收入占比 10.19%）、其他 LED（2020 年度收入占比 6.94%）以及其他行业（2020 年度收入占比 6.78%），产品结构更为分散。根据国泰君安研究报告《聚飞光电(300303)：大陆背光龙头，不断拓展成长赛道》（2020 年 6 月）显示，聚飞光电的中小尺寸背光 LED 产品（应用领域包含手机、数码相机、平板、电脑等）收入占比约为 30%-40%。

2) 公司与芯瑞达的业务及产品结构差异分析

芯瑞达的产品主要为背光模组光电系统，报告期内背光模组光电系统收入分别为 47,162.10 万元、46,198.98 万元和 51,563.3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3.02%、88.39%、92.12%。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LED 器件及背光灯条模组，报告期内背光灯条模组业务收入分别为 9,480.10 万元、5,399.51 万元和 4,197.0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0.51%、11.39%和 8.66%。

公司的背光灯条模组产品与芯瑞达背光模组光电系统产品具有可比性，但两者在业务及产品结构方面亦存在较大的差异。

(2) 公司与聚飞光电、芯瑞达的原材料结构差异

1)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结构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LED 芯片、支架、键合金丝、PCB 板等。报告期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其占原材料采购总额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名称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LED 芯片	5,488.91	57.85	16,630.82	52.81	15,508.78	54.17	19,078.26	54.99
支架	2,002.26	21.10	7,728.35	24.54	6,961.69	24.32	7,753.28	22.35
键合金丝	753.74	7.94	2,661.71	8.45	1,812.28	6.33	1,555.05	4.48
PCB 板	297.27	3.13	1,187.89	3.77	1,222.71	4.27	2,457.17	7.08

原材料名称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8,542.18	90.02	28,208.77	89.57	25,505.46	89.08	30,843.76	88.90

由上表，LED 芯片为公司最主要原材料，报告期及 2021 年 1-3 采购占比均高于 50%；公司采购 PCB 板主要用于背光灯条模组产品的生产，随着相关产品收入占比的下降，其采购占比亦呈逐年下降趋势。

2) 聚飞光电的主要原材料结构

根据聚飞光电 2020 年 4 月 10 日发布的《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聚飞光电主要原材料包括 LED 芯片、支架和 PCB 板。2016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聚飞光电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LED 芯片	24,974.55	33.30	59,042.25	34.66	57,776.58	35.64	41,047.32	39.18
支架	10,044.62	13.39	22,233.91	13.05	18,201.17	11.23	15,487.64	14.78
PCB 板	11,593.15	15.46	24,411.76	14.33	23,853.75	14.71	12,611.21	12.04
合计	46,612.32	62.15	105,687.92	62.05	99,831.50	61.58	69,146.17	66.00

注：占比系占采购总额的比例，采购总额=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额/采购占比。

由上表，2016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聚飞光电主要原材料中的 LED 芯片占比分别为 39.18%、35.64%、34.66%和 33.30%，整体呈下降趋势；PCB 板占比分别为 12.04%、14.71%、14.33%和 15.46%，整体呈上升趋势。

3) 芯瑞达的主要原材料结构

根据芯瑞达 2020 年 4 月 15 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芯瑞达主要原材料包括 PCB 板、LED 芯片、透镜、支架等。2017 年至 2019 年，芯瑞达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CB 板	10,390.28	27.75	13,119.58	35.65	12,558.87	39.29
LED 芯片	5,666.39	15.13	7,357.34	19.99	7,327.17	22.92

透镜	3,719.89	9.93	3,941.90	10.71	2,852.88	8.93
支架	2,005.01	5.35	1,988.01	5.40	1,867.23	5.84
合计	21,781.57	58.16	26,406.83	71.75	24,606.15	76.98

由上表，芯瑞达的主要原材料中 PCB 板、LED 芯片占比较高，并且整体呈下降趋势。

综上，公司、聚飞光电、芯瑞达的共同主要原材料为 LED 芯片、支架、PCB 板，具体而言：

①LED 芯片方面。公司 LED 芯片占比最高，聚飞光电其次，芯瑞达 LED 芯片占比最低。而从采购占比变动趋势来看，公司 LED 芯片占比整体呈上升趋势，聚飞光电、芯瑞达 LED 芯片占比呈下降趋势；

②支架方面。公司支架占比最高，聚飞光电其次，芯瑞达支架占比最低。而从采购占比变动趋势来看，三家公司支架占比均相对稳定；

③PCB 板方面。芯瑞达 PCB 板占比最高，聚飞光电其次，公司 PCB 板占比最低。而从采购占比变动趋势来看，公司与芯瑞达 PCB 板占比呈下降趋势，聚飞光电 PCB 板占比呈上升趋势。

(3) 2021 年第一季度原材料变动趋势，及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聚飞光电、芯瑞达不一致的原因分析

2021 年第一季度，原材料中 LED 芯片、支架以及 PCB 板价格走势如下：

1) LED 芯片方面。受行业上游 LED 芯片厂商产能过剩及去库存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及 2021 年第一季度 LED 芯片采购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根据查阅公开披露资料，三安光电同时为公司、聚飞光电、芯瑞达的重要 LED 芯片供应商，而根据三安光电 2020 年 11 月 25 日报价单（下一次为 2021 年 3 月 10 日，对第一季度原材料采购价格影响较小），其向公司供应的 65 款芯片中，有 27 款芯片产品存在不同程度的降价，整体降幅约为 4.74%。

2) 支架方面。根据查阅公开披露资料，得润电子同为公司、聚飞光电的重要支架供应商，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收到得润电子发送的调价通知，但具体政策并未得到执行，2021 年第一季度得润电子支架采购价仍按原报价执行。据此，可合理推出聚飞光电向得润电子的支架采购价亦未较大程度受到调价影响。

3) PCB 板方面。根据芯瑞达招股说明书，铜材与铝材占据 PCB 板生产成本约为 20%-60%，故其价格变动对 PCB 价格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相较于 2020 年度，2021 年第一季度铝材价格上涨 14.53%，2021 年第一季度铜材价格上涨 28.57%。根据查阅公开披露资料，公司、聚飞光电、芯瑞达 PCB 板供应商有所差异，无法进行直接对比，但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 月先后收到多家 PCB 板供应商的调价单，涨幅约为 5%-10%。而根据芯瑞达 2020 年度报告，其解释净利润降低的原因之一为“受有色金属行业价格回暖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铝基板成本增加”，据此合理推测聚飞光电和芯瑞达也面临 PCB 板价格上涨情况。

综上，2021 年第一季度芯片采购价呈下降趋势，PCB 板采购价呈上升趋势，支架采购价呈小幅上升趋势。

结合公司与聚飞光电、芯瑞达的原材料结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受 LED 芯片占比较高及采购价格的下降影响较大；芯瑞达受 PCB 板占比较高及采购价上升的影响较大；聚飞光电同时受 LED 芯片采购价格的下降、及 PCB 板占比较高的影响，并进而导致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聚飞光电、芯瑞达不一致。

(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及 2021 年 1-9 月业绩预计情况

根据经天健会计师审阅的公司 2021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及 2021 年 1-6 月的初步测算，2021 年 1-6 月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5,800 万元-26,000 万元，同比增长 29.82%-30.82%；预计 2021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3,700.00 万元-4,00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56.27%-177.05%；预计 2021 年 1-6 月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3,500.00 万元-3,80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221.12%-248.64%。

根据未经审计的公司 2021 年 1-6 月的初步数据及目前经营状况，预计 2021 年 1-9 月可实现的营业收入约 37,000.00 万元-39,00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1.48%-17.50%；预计 2021 年 1-9 月可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4,900.00 万元-5,30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65.74%-79.26%；预计 2021 年 1-9 月可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4,600.00 万元-5,00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83.31%-99.25%。

上述预计中，营业收入与净利润预计增长幅度存在差异，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 7,313.78 万元，净利润仅为 29.46 万元，净利润基数相对较小，导致同一预测区间内净利润同比增幅大于营业收入增幅。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为核实公司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 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年报，查阅了主要金属材料价格变动趋势，查阅了聚飞光电、芯瑞达的公开披露信息及相关行业研究报告；
2. 查阅了主要供应商报价单、调价函等，查阅了公司报告期及 2021 年 1-3 月采购明细表、2021 年 1-3 月审阅报告等资料；
3. 查阅了 2021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在手订单情况及预计订单情况，并访谈公司销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了解了 2021 年 1-9 月的业绩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聚飞光电、芯瑞达不一致主要系公司与聚飞光电、芯瑞达产品结构差异较大，并进而导致原材料结构差异较大，受主要原材料变动趋势不一致影响所致。

二、关于收入

公开信息显示，2021 年 4 月和 5 月，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下降 34%和 32%。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随着美国商务部禁令的实施，2020 年华为手机对公司采购产品金额大幅减少，2020 年 11 月至今，发行人已对荣耀部分项目进行了批量供货。

请发行人：

（1）结合手机最新出货量、在手订单情况，说明 2021 年第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对发行人业务的影响。

（2）结合 2021 年对华为手机终端的销售数量和在手订单金额，说明华为手机业务变化对发行人的影响。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审核问询函第 3 题）

（一）结合手机最新出货量、在手订单情况，说明 2021 年第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国内智能手机最新出货量，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应用于智能手机）产品销量及在手订单情况

2021 年 1-5 月，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及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应用于智能手机）产品销量情况如下：

项 目	2021 年 5 月	2021 年 4 月	2021 年 3 月	2021 年 2 月	2021 年 1 月
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万部）	2,260.40	2,697.30	3,526.80	2,134.20	3,957.20
同比增长	-30.80%	-33.90%	67.70%	236.60%	94.30%
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销量（KK）	351.69	372.57	319.32	462.24	425.38
同比增长	-10.50%	-23.72%	100.27%	168.45%	60.96%

注：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数据来源于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如上表所示，2021 年 1-5 月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应用于智能手机）销量变动趋势与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变动趋势一致，其中：

（1）2021 年 1-3 月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及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应用于智能手机）产品销量均呈快速增长趋势；

（2）2021 年 4-5 月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及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应用于智能手机）产品销量均呈下降趋势；

（3）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报告，2021 年 4 月、5 月份手机出货量同比下降主要受三方面因素影响：一是第一季度国内市场手机出货量同比增长 100%，需求提前释放；二是产业链上游手机芯片供应偏紧；三是华为出货量大幅下降，其他厂商未能完全弥补华为空缺；

（4）从 2021 年 1-5 月整体来看，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达 1.46 亿部，同比增长 20.30%；2021 年 1-5 月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销量为 1,931.20KK，同比增长 30.73%。

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在手订单及发出商品数量为 267.94KK，对应金额为 2,082.57 万元。

2. 说明 2021 年第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受 2021 年第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的影响，2021 年第二季度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的销量预计同比下降 17.50%-19.50%，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6.00%-29.00%。

受中尺寸 LED 背光器件、车用 LED、LED 闪光灯等在 2021 年二季度收入快速增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预计 2021 年第二季度实现收入 1.25 亿元-1.27 亿元，同比增长 0.62%-2.23%；预计实现净利润 1,800 万元-2,000 万元，同比增长 27.27%-41.41%。

综上，2021 年第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影响了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的销量及营业收入，但对公司业务的整体影响较小。

（二）结合 2021 年对华为手机终端的销售数量和在手订单金额，说明华为手机业务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 2021 年对华为手机终端的销售数量和在手订单金额

报告期内及 2021 年 1-5 月，公司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荣耀的销售数量情况如下：

单位：KK

主要终端品牌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华为	137.79	533.07	1,447.29	827.08
荣耀	136.69	7.65	-	-
合计	274.49	540.72	1,447.29	827.08

注：2020 年 11 月之前，荣耀合并于华为进行统计；2020 年 11 月之后，荣耀独立于华为进行统计。

由上表：

（1）2019 年 5 月美国商务部禁令实施后，2020 年以来终端手机品牌华为对公司采购产品数量已大幅减少；

（2）随着 2020 年 11 月华为旗下手机品牌荣耀正式从华为体系独立出来，公司已开始对荣耀部分项目进行批量供货，增速较为显著；

（3）从 2021 年 1-5 月来看，公司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荣耀的合计销售数量占 2020 年度销售数量的比例已超过 50%，整体情况良好。

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的在手订单及发出商品对应数量为 47.26KK，对应金额为 422.09 万元；对终端手机品牌荣耀的在手订单及发出商品对应数量为 31.48KK，对应金额为 381.15 万元。

2021 年以来公司与终端手机品牌华为、荣耀合作情况良好，相较 2020 年度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2. 说明华为手机业务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 2020 年 11 月华为旗下手机品牌荣耀正式从华为体系独立出来，公司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的销售数量呈下降趋势，但对终端手机品牌荣耀的销售数量呈上升趋势。若将公司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荣耀的合计销售数量来看，2021 年以来公司与终端手机品牌华为、荣耀合作情况良好，相较 2020 年度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从 2021 年 1-5 月整体来看，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达 1.46 亿部，同比增长 20.30%；2021 年 1-5 月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应用于智能手机）销量为 1,931.20KK，同比增长 30.73%，华为手机业务变化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为核实公司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 查阅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数据，获取公司 2021 年 1-5 月收入明细表，统计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手订单及发出商品明细表；

2. 查阅并访谈了解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的财务数据情况、报告期内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荣耀的销售数据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受 2021 年第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的影响，2021 年第二季度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的销量和营业收入均有所下降；但受中尺寸 LED 背光器件、车用 LED、LED 闪光灯等在 2021 年二季度收入快速增长等因素的影响，2021 年第二季度公司经营业绩良好；2021 年第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影响了公司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的销量及营业收入，但对公司业务的整体影响较小；随着 2020 年 11 月华为旗下手机品牌荣耀正式从华为体系独立出来，公司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的销售数量呈下降趋势，但对终端手机品牌荣耀的销售数量呈上升趋势。若从公司对终端手机品牌华为、荣耀的合计销售数量来看，华为手机业务变化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三、关于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 4,641.89 万元、4,341.64 万元和 1,680.04 万元。

(2) 2020 年发行人共计销售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 2,353.19 万元，客户包括深圳市澳迪星电子有限公司等贸易商，顾宗矿等个人。

请发行人：

(1) 结合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原因、2021 年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等，说明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以及对发行人业绩的影响情况。

(2) 说明报告期内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销售客户类型（贸易商、生产商、经销商或个人）、贸易商客户对应的终端客户、最终用途、金额。

(3) 更新 2020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在 2021 年的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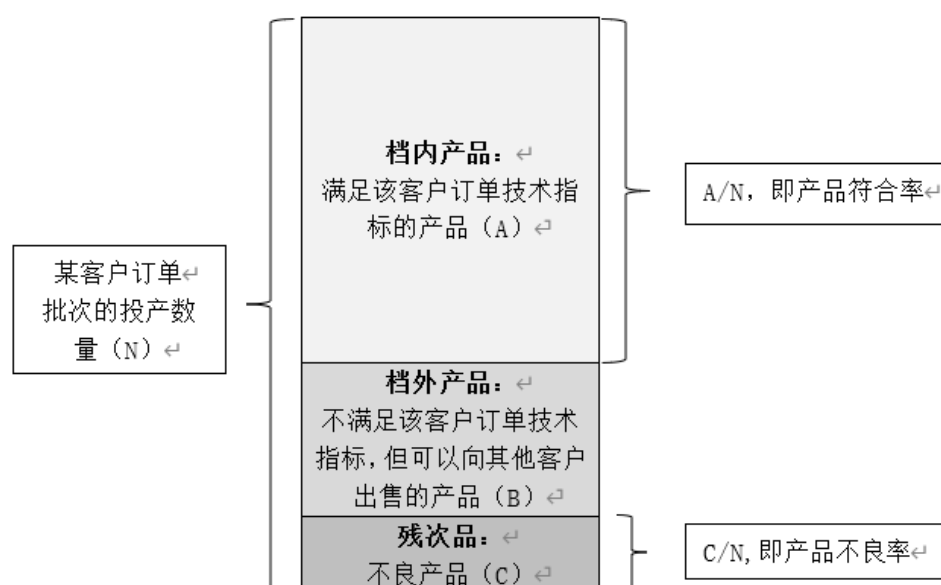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对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销售真实性执行的核查程序和核查结论。（审核问询函第 4 题）

(一) 结合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原因、2021 年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等，说明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以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1. 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原因，2018 年度、2019 年度暂时性库存商品金额较高的原因，以及 2021 年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等

(1) 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原因形成

公司的档内产品、档外产品、残次品划分及产品符合率、不良率，如下图所示：



产品符合率=本批次产出的档内产品数量/本批次投产数量。

产品符合率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影响因素	影响机制
原材料质量、性能稳定性	1. 原材料的良品率越高，公司产品不良率越低，符合率越高； 2. 原材料性能指标数据分布越集中，公司产品符合率越高
物料匹配设计合理性	不同物料进行搭配设计越合理，符合率越高
制程工艺精度	高标准的制程工艺能提升产品的一致性，使产品参数更加集中，偏离振幅变小，符合率更高
公司客户项目参与度	前期介入客户产品设计方案，合理优化与客户其他供应商物料的搭配方案，扩宽出货规格，符合率更高

因行业整体技术原因，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原材料 LED 芯片的波长、支架的腔体容量和荧光粉颗粒所分布的色坐标均存在一定范围内分布的情况，且生产工艺中固晶、点胶等工序可能在一定范围内偏差，因此公司所生产出的 LED 器件会呈现出色区在一定范围内的分布，这种分布的范围可能大于该批次订单的色区需求范围，即有部分产品无法符合该批次订单需求。

LED 器件产品符合率是行业普遍存在的问题。产品符合率是 LED 封装行业普遍存在的问题，聚飞光电白光产品客户符合率能达到 91.18%以上，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产品符合率具体数据。根据一般行业经验，同行业主要厂商产品符合率一般为 80%-90%。

报告期内，公司 LED 器件产品符合率为 80%-90%，部分批次产品符合率最高能达到 95%，剩下的满足最近一年实际销售产品技术指标范围的档外产品需待匹配上客户产品性能需求之后才能实现销售。由于档外产品生产、销售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就会形成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

(2) 2018 年度、2019 年度暂时性库存商品金额较高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 4,641.89 万元、4,341.64 万元和 1,680.04 万元，其中 2018 年、2019 年金额相对 2020 年较高，主要原因如下：

1) 组合模式方案的推广

2018 年以前，公司较少参与客户项目的前期方案设计，客户方案接受的 LED 产品色区范围相对偏窄，导致产品符合率偏低，产生较大暂时性库存积压。

2018 年度公司开始介入客户项目的前期方案设计，提出不同色区产品组合模式，比如投产某型号产品生产出 A、B、C、D 四个色区产品，在非组合模式下客户只接受 B、C 两个色区产品，导致 A、D 色区产品成为档外品。但如公司因前期介入客户的设计，使客户接受组合模式，则在组合模式下，采取 A、C 色区组合使用，达到与 B 色区产品相同效果，则 A、C、B 色区产品均可向该客户销售。组合模式能在不增加客户采购量的前提下有效拓宽产品可使用色区范围，提升产品符合率。

2018 年公司提出组合模式方案时，仅小部分客户愿意配合验证。2019 年度公司加大力度向客户推广该模式，客户小批量验证结果良好，组合模式逐步获得客户认可，但是 2019 年度组合模式总量仍然有限。2020 年度随着客户接受度提高，加之疫情后出现的暂时性行业产能不足的影响，组合模式方案在客户中得到较大范围实施，有效减少了公司档外产品的库存。

2) 维修市场的需求增长

2018-2019 年是市场一线终端品牌推出新机型的高峰期，2018-2019 年华为、小米、OPPO、vivo 推出的使用公司产品的新机型合计多达 38 款，1-2 年后该等机型的维修需求开始爆发。由于客观上有维修需求的产品技术指标范围较新机生产所需的产品技术指标范围可适当放宽，2020 年以来公司加强了对维修市场客户（例如 2020 年公司前十大客户深圳市海宸兴科技有限公司的下游市场主要为维修及中低端手机品牌市场）的跟进及开拓，维修市场对 LED 背光产品的采购规模增加，公司暂时积压库存得到较好的消化。2018-2020 年，公司对维修市场客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维修市场	1,324.44	911.01	667.56

3) 2020 年行业临时性产能不足，部分客户订单技术指标要求放宽

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下半年全社会复工复产后，市场累积的需求快速释放，但行业临时性产能不足，公司业务部门加大了原有暂时性积压库存的推广力度；同时客户为保证产品交期与货源，放宽了产品色区接受度，暂时性积压库存消化较快。

(3) 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

报告期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入库金额	1,176.26	5,271.56	5,942.70	6,932.31
全部库存商品入库金额	10,534.18	39,252.16	39,987.16	44,775.22
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	11.17%	13.43%	14.86%	15.48%

注：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期间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入库金额/期间全部库存商品入库总额

2018 年度至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形成比率分别为 15.48%、14.86%、13.43%和 11.17%，整体呈下降趋势。

2. 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5,685.77 万元、5,316.11 万元和 2,868.55 万元，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1,543.22 万元、1,634.61 万元和 761.67 万元，对应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27.14%、30.75%和 26.55%，公司库存商品的库龄结构及跌价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龄	账面余额	占账面余额比例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66.14	61.57	241.31	13.66
1-2 年	623.66	21.74	217.59	34.89
2-3 年	435.44	15.18	259.47	59.59
3 年以上	43.31	1.51	43.31	100.00
小 计	2,868.55	100.00	761.67	26.5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龄	账面余额	占账面余额比例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16.78	45.46	362.72	15.01
1-2 年	2,320.09	43.64	913.89	39.39
2-3 年	402.06	7.56	180.81	44.97
3 年以上	177.19	3.33	177.19	100.00
小 计	5,316.11	100.00	1,634.61	30.7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龄	账面余额	占账面余额比例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05.10	77.48	833.00	18.91
1-2 年	905.48	15.93	456.68	50.44
2-3 年	352.92	6.21	231.26	65.53

3 年以上	22.28	0.39	22.28	100.00
小 计	5,685.77	100.00	1,543.22	27.14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27.14%、30.75%和 26.55%；2019 年较 2018 年提高了 3.61 个百分点，2020 年较 2019 年下降 4.20 个百分点。随着 LED 器件行业技术的进步，符合率有所提高，档外产品比率有所降低。其中 2019 年末库存商品跌价准备整体计提比例偏高主要受可售档外产品销售进度影响（库龄为 1-2 年的占比显著上升），计提跌价较多；2020 年末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部分暂时性积压的库存商品在当年实现了销售。

如上表所示，2018 年至 2020 年计提比例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近年来，LED 器件原材料采购均价和产品销售价格均呈现下降趋势，但是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幅度大于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因此，库存商品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缩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聚飞光电	30.75	30.43	39.49
国星光电	11.32	9.47	10.49
木林森	19.40	13.55	10.27
芯瑞达	11.31	21.10	16.74
瑞丰光电	18.61	19.19	19.29
万润科技	24.11	18.46	20.97
同行业平均值	19.25	18.70	19.54
穗晶光电	26.55	30.75	27.14

如上表所示，公司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且除聚飞光电外，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均低于公司，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同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的整体变动趋势与聚飞光电、芯瑞达、瑞丰光电一致。

2018 年末、2020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低于聚飞光电，主要系双方产品结构存在差异，受市场需求影响不同导致。公司聚焦小尺寸 LED 背光器件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智能手机应用领域，受智能手机市场单一因素影

响较大；聚飞光电产品结构更加分散，中小尺寸背光与大尺寸背光收入占比接近 1:1，整体受智能手机市场、液晶电视市场等综合因素影响。

2018 年第四季度、2019 年第四季度、2020 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及全球大尺寸液晶面板出货量环比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亿部，百万片

项 目	2020 年第四季度		2019 年第四季度		2018 年第四季度	
	数量	环比变动	数量	环比变动	数量	环比变动
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3.86	9.04%	3.67	2.37%	3.75	5.69%
全球大尺寸液晶面板出货量	238.55	-2.43%	221.94	2.90%	203.45	-4.03%

数据来源：IDC，WitsView

由上表可见，2018 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环比增长 5.69%，全球大尺寸液晶面板出货量环比下降 4.03%；2020 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环比增长 9.04%，全球大尺寸液晶面板出货量环比下降 2.43%。受市场需求波动影响，公司与聚飞光电年末销售、订单、库存商品情况有所差异，进而导致了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存在差异。

3. 暂时性积压的库存商品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末的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金额为 1,680.04 万元，较 2019 年末下降了 61.30%，2020 年度，公司暂时性积压的库存商品实现销售收入 2,353.19 万元，毛利率为 5.85%，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随着公司技术进步带来的产品符合率提高和前期参与客户方案设计推动组合销售方案，公司的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预计会持续减少，从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也会逐步减少。

（二）说明报告期内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销售客户类型（贸易商、生产商、经销商或个人）、贸易商客户对应的终端客户、最终用途、金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期初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销售收入情况分客户类型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个人客户	96.87	16.06	4.88
企业客户	2,256.32	2,160.95	1,943.63
其中：生产商	2,152.05	2,073.08	1,936.21

贸易商	104.27	87.87	7.41
合 计	2,353.19	2,177.01	1,948.52

如上表所示，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销售的客户主要为生产商，公司日常运营中没有跟踪获取贸易商客户下游终端用户的信息，公司通过业务员向贸易商客户进行了解并核对相关工商资料，了解到贸易商的终端客户主要包括汽车改装店、生产商以及返修店等，其中生产商占比约为 60%-70%，汽车改装店占比约为 30%-40%，其他占比较小；贸易商销售产品的最终用途主要包括电脑显示屏、工控显示屏、汽车头灯改装、智能手机显示屏及闪光灯等。

（三）更新 2020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在 2021 年的销售情况

2020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金额为 1,680.04 万元，具体内容、积压时长及 2021 年 1-5 月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积压时长	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2021 年 1-5 月销售	
			销售的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占比
LED 背光器件	1 年以内	446.72	319.41	26.30%
	1-2 年	386.58		
	2-3 年	346.03		
	3 年以上	35.32		
	小计	1,214.66		
LED 指示器件	1 年以内	20.67	1.95	0.88%
	1-2 年	131.03		
	2-3 年	69.94		
	3 年以上	0.24		
	小计	221.89		
背光灯条模组	1 年以内	61.55	37.59	22.38%
	1-2 年	93.94		
	2-3 年	4.88		
	3 年以上	7.63		
	小计	168.00		
车用 LED	1 年以内	17.54	9.73	24.34%
	1-2 年	7.92		
	2-3 年	14.53		
	小计	39.99		
LED 闪光灯	1 年以内	31.16	22.51	63.40%
	1-2 年	4.20		

	2-3 年	0.05		
	3 年以上	0.11		
	小计	35.51		
合 计		1,680.04	391.19	23.28%

由上表，2020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在 2021 年 1-5 月的销售比例为 23.28%，相对较低，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影响：

一方面，2020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金额为 1,680.04 万元，仅为 2019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 38.70%，规模相对较小。受此影响，可供客户选择的色区范围、产品型号等相对较少，即使产品型号符合客户需求，也可能因为数量不足而暂时未实现销售（该部分产品仍具有销售价值，伴随后续生产过程中暂时性积压产品的产生，相关产品的色区范围、产品型号和数量能得到补充，从而实现后续销售）；

另一方面，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数据，2021 年 4 月、5 月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呈下降趋势，环比分别下降 23.52%和 16.20%，受出货量下降影响，公司 4 月、5 月销售的 2020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金额及占比均有所下降。

（四）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为核实公司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 访谈公司研发负责人，了解产品符合率的决定因素，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公开信息及行业资料，了解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符合率水平的差异情况；

2. 访谈财务负责人及研发负责人，了解报告期各期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形成过程、原因及 2018 年和 2019 年末金额较高的原因；查阅了报告期及 2021 年第一季度库存商品入库明细表；访谈销售负责人，了解暂时性积压的库存商品再次销售价值情况，查阅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对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计提情况，查阅了聚飞光电公开披露信息及相关行业研究报告，了解了聚飞光电产品收入结构，查阅了全球智能手机及大尺寸液晶面板出货量情况；

3. 获取公司报告期内暂时性积压的库存商品实现销售的主要客户销售明细表，查阅具体产品类型，并对主要客户进行走访、函证及细节测试；获取 2020 年末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明细，查阅其具体内容、类型、积压时长，并访谈公司销售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同时查阅相关销售记录，了解公司 2021 年 1-5 月对外销售情况；

4. 获取公司报告期内暂时性积压的库存商品实现销售的贸易商明细，根据公司业务员介绍并查询贸易商相关工商登记信息，了解贸易商销售的最终用途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暂时性积压的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暂时性积压库存商品的销售真实。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李 之陈印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华 之陈印华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5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关于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四轮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 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仅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四轮审核问询函中有
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
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为关于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第四轮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不得作为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给披露。致），仅用于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给披露。

2021年3月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陈宇
Full name 男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1980-08-14
Date of birth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440301189008142335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仅为关于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四轮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陈宇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陈宇
33000001566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续有效一年。
other year after

年 /y 月 /m 日 /d



姓 Full name 陈华
性 Sex 男
出生 Date of birth 1989-03-12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323498993123839



仅为关于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四轮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陈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有效一年
p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042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 06 25

陈华
33000001042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